二、起草说明

**（一）起草背景**

为贯彻落实《浙江省司法厅关于公布浙江省新增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统一目录（2022年）的通知》（浙司〔2022〕74号）和《宁波市人民政府关于宁波市综合行政执法行政处罚事项调整的通告》（甬政告〔2023〕1号）等相关文件要求，现明确各职能部门执法事项，加快推进综合行政执法改革。

**（二）主要内容**

我区综合行政执法职责范围内的行政处罚新增《宁波市奉化区新增综合行政执法事项目录（2023年）》，涉及10个领域289项行政处罚事项由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执行。综合行政执法部门和业务主管部门依照省里确定的职责边界四种情形履行行政处罚和行政监管职责。